

2026 年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编制全区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和检查。

2. 贯彻落实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社区建设工作，指导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推动居务公开、站务公开；总结推广社区工作经验，推动社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3. 负责本区行政区划工作；负责街道、社区的设立、撤销、更名和行政界线变更的审核报批；负责行政区域界线争议的调解处理。

4. 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困老年人救助工作。

5. 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登记、管理工作；负责福利资金的管理、使用和划拨。

6. 负责指导慈善事业发展和社会捐助工作；负责慈善信托和慈善活动管理。

7. 依职责贯彻落实社会救助政策、标准，完善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8. 负责残疾人社会福利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维护保障残疾人权益。

9. 负责儿童福利、儿童救助、困境儿童保障工作；负责收养登记管理和孤弃儿童的登记、安置、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维护保障儿童权益，负责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管理工作。

10. 负责婚姻登记管理工作。

11. 负责全区性社会组织的登记、监督管理和党群建设工作；依法查处社会组织违法违规行为及非法社会组织。

12. 贯彻落实殡葬管理政策，完善发展规划、服务规范；负责指导殡葬管理工作，落实殡葬改革。

13. 负责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志愿者队伍建设。

14. 组织开展民政相关领域行政执法工作。

15. 协助各级安全监管部门做好民政服务机构的安全管理。

16. 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7. 职能转变。区民政局应强化基本民生保障职能，为困难

群众、孤老孤残孤儿等特殊群体提供基本社会服务。积极培育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等多元主体承接政府转移的职能，推动搭建基层社会治理和社区公共服务平台。

18. 与区卫生健康局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困老年人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拟订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关于主要职责调整

根据中共深圳市宝安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区民政局机构编制有关事项的通知》（宝机编〔2024〕26号），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职责调整如下：

1. 划入区卫生健康局原承担的“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等老龄工作相关职责。

2. 将你局负责的“贯彻落实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社区建设工作，指导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指导社区居民委员会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推动居务公开、站务公开。总结推广社区工作经验，推动社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负责全区性社会组织的党群建设工作。负责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推进志愿

者队伍建设”等相关职责划转至区委社会工作部。 3. 将你局负责的“负责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低收入困难家庭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调整为“负责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支出型困难家庭、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指导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二、机构编制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包括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共1家基层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内设8个机构，分别为综合科、社会救助和慈善事业促进科、行政区划和社会事务科、养老服务科、儿童福利科，婚姻登记管理办公室、社会组织管理办公室、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三、2026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2026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一）党建引领强根基，淬炼队伍激活力。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学习；开展“闪亮民政人淬炼讲堂”、廉政警示教育，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与干部能力建设协同发力。

（二）精准救助兜底线，品牌服务暖民心。建成综合救助服务平台，实现“政策找人”与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全覆盖；

2026 年底前完成 5 个街道民政服务站融合，AI 赋能流浪群体“三早”救助，升级“爱满宝安暖城救助”品牌，构建六级联动网络，实现“双百工程”服务 100%覆盖。

（三）智慧养老提质效，银发经济育新机。推进敬老院改造及公办民营试点，打造居家上门、智能照护等特色场景；试点 AI 情感陪护、智慧护理康复，建设数字科技赋能民生服务展厅；培育银发经济产业园，创建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

（四）关爱儿童护成长，福利服务拓新局。实施困境儿童关爱试点，开展六大关爱服务，拓展“开门办院”模式，打造“宝筑童城爱佑未来”品牌；构建“院内示范、院外辐射”新格局，打造“成长励志”主题专区及艺术工作室。

（五）规范培育社会组织，赋能发展显担当。优化重点领域登记服务，整治“僵尸型”组织，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修订人才库管理办法，提升从业人员专业素养，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六）优化婚俗殡葬服务，深化社会事务改革。婚姻登记推行“三关”审核、“五心”服务与“全国通办”，发展“甜蜜经济”；2026 年 3 月底前建成全国借鉴的生命文化馆，推广生态安葬。完成 14 条街道级界线联检。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6 年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部门预算收入 3,999.58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增加 357.16 万元，增长 9.8%。2026 年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部门预算支出 3,999.58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增加 357.16 万元，增长 9.8%。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说明：新增项目社工岗位服务经费。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预算 3,999.58 万元，包括在职人员经费 1,297.21 万元、公用经费 203.6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4.48 万元、项目支出 2,274.20 万元。

（一）在职人员经费 1,297.2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经费 203.69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工会经费和职工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24.48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2,274.20 万元，具体包括：

1. 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18.5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

2. 慈善超市资助经费 51.82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用于提高全区低保及低保边缘户生活水平质量，帮扶基本生活物资，缓解生活困难。

3. 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管理经费 55.21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用于开展社会救助工作。

4. 党建组织员经费 46.49 万元，主要主要用于提高党务工作者专业化、职业化水平。

5. 低收入家庭民政救助经费 20.00 万元，主要用于为低收入居民家庭购买小额人身保险，进一步拓宽救助方式，有效提高全区低保户和低保边缘户的抗风险能力。

6. 婚姻登记管理经费 285.1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婚姻登记工作顺利开展。

7. 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经费 5.00 万元，主要用于做好困境儿童保障工作。

8. 老龄事务经费 328.40 万元，主要用于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

9. 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12.15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干部关心关怀工作。

10. “两新”党组织经费 58.00 万元，主要用于指导全区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11. 人才工作专项资金 40.00 万元，主要用于高层次人才在任期内为其在我区居住的 65 岁以上父母及其配偶父母提供居家

养老服务。

12. 上级下达资金 3.92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社会福利事业。

13. 社工岗位服务经费 334.5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民政局系统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婚姻家庭等四个领域社会工作正常开展。

14. 社会救助综合管理经费 126.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社会救助工作。

15. 社会组织管理经费 104.61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社会团体及其分支机构和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年审及监督管理等工作。

16. 社会组织培育服务中心运营经费 55.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类学习交流活动，社会组织人才信息库专家服务，举办社会组织年检、项目实施及管理、安全生产、财务税务管理、新媒体应用等各类专业培训及讲座，以实现我区社会组织发展建设能力进一步提升。

17.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10.70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人员派驻龙川县龙母镇开展驻镇帮镇扶村的相关工作经费，以保障乡村振兴工作的顺利开展。

18.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经费 52.31 万元，主要用于做好区、街道行政区域界线变更的调查和申报；依法进行区、街道之间行政区域界线的管理和争议调处。

19. 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管理工作经费 310.73 万元，主要用于对全区福利机构进行监管。

2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经费 345.7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本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21. 政务信息化项目经费 9.89 万元，主要用于实现民生信息化系统网络安全、商用密码应用合规常态化，满足法定要求与考核标准；保障慈善救助、兜底民生服务稳定连续供给，民生保障长效支撑。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纳入 2026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有 660.36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15.03 万元、工程类项目 0.00 万元、服务类项目 645.33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3.5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减少 1.3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6 年预算数 0.0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因公出国计划预审会议审定计划动态调

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6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0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6 年预算数 0.0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减少 1.0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6 年未安排经费用于公务接待。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6 年预算数 3.5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6 年预算数 0.0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 2026 年未安排经费用于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6 年预算数 3.50 万元，较 2025 年年初预算减少 0.30 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车出行。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本单位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6 年本单位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2,274.20 万元，设置并编报 21 个项目绩效目标。

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6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预算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18.50	通过此项目，形成《宝安区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管理工作指引》，进一步完善全区民政服务机构安全管理制度，进一步落实安全主体责任，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和服务对象的安全素养及应对安全突发事件的能力。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慈善超市资助经费	51.82	用于补贴低收入家庭购买日常基本生活物资，提高全区低保及低保边缘户生活水平质量，帮扶基本生活物资，缓解生活困难，提高辖区内享受补贴人员的幸福指数。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管理经费	55.21	完成慈善超市工作人员薪资福利核拨。完成2025年度内慈善业务及服务相关的活动及至少1处慈善超市场地维护和空间建设工作。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党建组织员经费	46.49	主要用于全面提高党务工作者专业化、职业化水平。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低收入家庭民政救助经费	20.00	在全区低保家庭中根据实际困难情况进行分类救助，如有失业、患病、残疾、子女就学、社会贡献等，进一步保障低保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婚姻登记管理经费	285.18	通过开展本项目，预计购置

(本级)	费		婚姻登记证书, 依法依规办理婚姻登记, 确保婚姻登记工作无违法、无错漏。2. 预计购置办公设备, 验收通过率 100%, 保障区婚姻登记处运行。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经费	5.00	通过开展本项目, 预计发放我区社会散居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低保困境儿童生活补贴, 补助发放完成率达 100%, 使得散居孤儿和困境儿童的生活水平得到基本保障。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老龄事务经费	328.40	完成宝安区户籍老年人意外伤害保险的投保工作, 确保户籍老人意外伤害保险覆盖率达到 100%, 增强老年人抵御风险的能力, 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的目标。同时, 按照老龄政策要求, 开展并落实有关老龄事务工作, 鼓励老年人参与社会建设, 推进我区老龄事业的发展。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12.15	落实老干部“生活待遇”, 老干部身心愉悦, 感受到区委区政府的关心和关怀。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两新”党组织经费	58.00	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党组织政治核心价值和作用, 保证政治方向、团结凝聚群众、加强自身建设、推动事业发展、服务人才成长。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人才工作专项资金	40.00	对在宝安区居住的 65 岁以上高层次人才父母及其配偶父母提供居家养老服务, 在宝安区居住 1-2 人享受一份居家养老服务补助, 居住 3-4 人享受两份居家养老服务补助, 每份每月补助 500 元。通过在任期内为其在我区居住的 65 岁以上父母及其配偶父母提供居家养老服务, 解决高层次人才父母居家生活起居照料的后顾之忧。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上级下达资金	3.92	用于保障加强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试点项目组织实施,包括聘请专家指导,开展考核评价,对试点项目的开展情况进行考核、监督,确保项目资金科学、合理、有效使用。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社工岗位服务经费	334.58	通过开展本项目,及时配备一般领域17人,特殊领域10人,完成率达100%,达到保障民政局系统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婚姻家庭等四个领域社会工作正常开展。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社会救助综合管理经费	126.00	通过开展困境未成年人及家暴受害者庇护区运作项目、“爱满宝安-暖城计划”微救助项目及市康宁医院流浪乞讨人员寻亲社工项目,确认流浪乞讨人员身份100%、服务对象满意度95%以上,进一步提升社会文明指数。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社会组织管理经费	104.61	由于社会发展的需求和国家政策的推动,社会组织的发展非常迅速,规模不断扩大,在社会建设领域发挥作用日益明显。因此,严格规范社会组织登记、年报及执法监督管理工作,完善社会组织评估淘汰机制,进一步促进我区社会组织的培育发展,充分发挥其在加强社会建设、创新社会管理工作中的积极作用。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社会组织培育服务中心运营经费	55.00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为社会组织提供登记、年检、项目申报等各类业务咨询;开展各类学习交流活动4次;举办社会组织年检、项目实施及管理、安全生产、财务税务管理、新媒体应用等各类专业培训及讲座12次,以实现我区社会组织发展建设能力进一步提升等目标。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10.70	通过开展本项目, 派驻1名工作人员至龙川县龙母镇开展驻镇帮镇扶村开展乡村振兴工作, 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加快实现乡村振兴, 按时保质完成我局2025年帮扶任务。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经费	52.31	做好毗邻区级之间、区内十个街道之间行政管辖范围分界线联合检查管理维护, 加强巡查维护等。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管理工作经费	310.73	通过开展本项目, 完成全区社会福利机构、养老机构安全生产隐患排查、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机构的运营状况评估考核、养老机构资助申请评审及核查等各项工作, 提升相关领域工作质量, 提升养老服务及儿童福利水平。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经费	345.71	通过开展本项目, 完成本单位会务文秘、档案资料、保密、督办、信访、安全生产及综合调研、人事、监察、财务、统计、计划生育及工青妇、行政后勤事务等工作。进一步保障本单位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 (本级)	政务信息化项目经费	9.89	通过开展本项目, 完成实现民生信息化系统网络安全、商用密码应用合规常态化, 满足法定要求与考核标准; 保障慈善救助、兜底民生服务稳定连续供给, 民生保障长效支撑。

备注: 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6年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03.69万元，较2025年年初预算增加8.26万元，增长4%。主要是在职人数变动。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共有车辆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2026年计划购置车辆0辆、0万元，主要是无购置计划；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0万元，主要是无购置计划。

三、其他

本单位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35.24万元主要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135.24万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135.24万元主要用于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

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903.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64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64.34	组织事务	156.6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9.00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6.6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教育支出	2.8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进修及培训	2.80
三、单位资金	0.00	培训支出	2.80
1. 事业收入	0.0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1.60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民政管理事务	2,802.65
3. 上级补助收入	0.00	行政运行	924.33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6.41
5. 其他收入	0.00	社会组织管理	159.61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5.0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老龄事务	328.4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8.9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0.96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9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99
		抚恤	2.49
		其他优抚支出	2.49
		社会福利	65.50
		儿童福利	30.50
		养老服务	35.00
		最低生活保障	20.00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00
		四、卫生健康支出	41.4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3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行政单位医疗	41.43
		五、住房保障支出	503.36
		住房改革支出	503.36
		住房公积金	110.77
		购房补贴	392.60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50
		应急管理事务	18.50
		安全监管	18.50
		七、其他支出	135.24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5.24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5.24
本年收入合计	3,903.34	本年支出合计	3,999.58
上年结余、结转	96.24	结转下年	0.00
1.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96.24		
2. 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收入总计	3,999.58	支出总计	3,999.5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 、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3,999.58	3,864.34	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6.24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6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6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 中小企业的项目 资金规模	其中：2026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小 型、微企业的 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3,999.58	1,725.38	2,274.20	0.00	0.00	0.00	660.36	15.03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64	0.00	156.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56.64	0.00	156.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6.64	0.00	156.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80	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80	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80	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1.60	1,177.78	1,963.82	0.00	0.00	0.00	660.36	15.03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802.65	924.33	1,878.32	0.00	0.00	0.00	660.36	15.03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924.33	924.33	0.00	0.00	0.00	0.00	6.30	6.3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6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6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6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6.41	0.00	356.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59.61	0.00	159.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9	老龄事务	328.40	0.00	328.40	0.00	0.00	0.00	310.75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8.90	0.00	1,008.90	0.00	0.00	0.00	343.31	8.7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0.96	250.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98	97.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9	101.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99	5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6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6 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2026 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20808	抚恤	2.49	2.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49	2.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5.50	0.00	6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30.50	0.00	3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3	4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3	4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43	4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6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6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 中小企业的项目 资金规模	其中：2026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小 型、微企业的 项目资金规 模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3.36	503.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3.36	503.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77	110.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2.60	392.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50	0.00	1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50	0.00	1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8.50	0.00	1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5.24	0.00	135.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5.24	0.00	135.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6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2026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 中小企业的项目 资金规模	其中：2026 年 政府采购项目 中预留给小 型、微企业的 项目资金规 模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5.24	0.00	135.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1,725.38	1,725.38	1,725.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297.21	1,297.21	1,297.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152.22	152.22	152.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694.92	694.92	694.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奖金	143.62	143.62	143.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99	101.99	101.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费	50.99	50.99	50.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43	41.43	41.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1.28	1.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110.77	110.77	110.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29	199.29	199.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27.20	27.20	2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水费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电费	17.80	17.80	17.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邮电费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物业管理费	55.17	55.17	55.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维修（护）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培训费	2.80	2.80	2.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26.75	26.75	26.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交通费用	22.82	22.82	22.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2.04	32.04	32.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4.48	224.48	224.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221.99	221.99	221.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生活补助	2.49	2.49	2.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支出	4.40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设备购置	4.40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名称（按项目库一级项目分类填写）	总计	2026 年预算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2,274.20	2,138.96	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6.24
“两新”党组织经费	58.00	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安全生产专项经费	18.50	18.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慈善超市资助经费	51.82	0.00	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82
慈善事业和社会工作管理经费	55.21	55.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党建组织员经费	46.49	46.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低收入家庭民政救助经费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婚姻登记管理经费	285.18	285.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困境儿童基本生活保障经费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老龄事务经费	328.40	328.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名称（按项目库一级项目分类填写）	总计	2026 年预算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离退休干部管理服务经费	12.15	12.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人才工作专项资金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上级下达资金	3.92	0.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92
社工岗位服务经费	334.58	334.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社会救助综合管理费	126.00	1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社会组织管理费	104.61	104.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社会组织培育服务中心运营经费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10.70	1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经费	52.31	52.3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管理工作经费	310.73	231.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9.5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名称（按项目库一级项目分类填写）	总计	2026 年预算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经费	345.71	345.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务信息化项目经费	9.89	9.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 年预算数	项目	2026 年预算数
财政拨款	3,903.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64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64.34	组织事务	156.64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9.00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6.6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二、教育支出	2.80
		进修及培训	2.80
		培训支出	2.8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1.60
		民政管理事务	2,802.65
		行政运行	924.33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6.41
		社会组织管理	159.61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5.00
		老龄事务	328.40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8.9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0.96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98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 年预算数	项目	2026 年预算数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99
		抚恤	2.49
		其他优抚支出	2.49
		社会福利	65.50
		儿童福利	30.50
		养老服务	35.00
		最低生活保障	20.00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00
		四、卫生健康支出	41.4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3
		行政单位医疗	41.43
		五、住房保障支出	503.36
		住房改革支出	503.36
		住房公积金	110.77
		购房补贴	392.60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 年预算数	项目	2026 年预算数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50
		应急管理事务	18.50
		安全监管	18.50
		七、其他支出	135.24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5.24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5.24
本年收入合计	3,903.34	本年支出合计	3,999.58
上年结余、结转	96.24	结转下年	0.00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96.24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入总计	3,999.58	支出总计	3,999.58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3,864.34	1,725.38	2,138.9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64	0.00	156.64
	20132	组织事务	156.64	0.00	156.64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56.64	0.00	156.64
	205	教育支出	2.80	2.8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2.80	2.8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2.80	2.8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41.60	1,177.78	1,963.8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802.65	924.33	1,878.32
	2080201	行政运行	924.33	924.33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6.41	0.00	356.41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159.61	0.00	159.61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25.00	0.00	25.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209	老龄事务	328.40	0.00	328.4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008.90	0.00	1,008.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0.96	250.9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7.98	97.9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1.99	101.9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99	50.99	0.00
	20808	抚恤	2.49	2.49	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2.49	2.49	0.00
	20810	社会福利	65.50	0.00	65.50
	2081001	儿童福利	30.50	0.00	30.50
	2081006	养老服务	35.00	0.00	35.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00	0.00	2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00	0.00	2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1.43	41.43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1.43	41.43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1.43	41.43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3.36	503.3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3.36	503.3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0.77	110.7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392.60	392.6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50	0.00	18.5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8.50	0.00	18.50
	2240106	安全监管	18.50	0.00	18.5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3,864.34	1,725.38	2,138.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97.21	1,297.2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2.22	152.2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94.92	694.92	0.00
	30103	奖金	143.62	143.6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1.99	101.9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99	50.99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43	41.4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1.2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0.77	110.7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61.65	199.29	2,062.36
	30201	办公费	27.90	27.20	0.70
	30202	印刷费	17.96	0.00	17.96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05	水费	1.20	1.20	0.00
	30206	电费	17.80	17.80	0.00
	30207	邮电费	9.00	9.00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5.17	55.17	0.00
	30211	差旅费	12.30	0.00	12.30
	30213	维修（护）费	7.00	1.00	6.00
	30216	培训费	3.30	2.80	0.50
	30226	劳务费	269.88	0.00	269.88
	30227	委托业务费	1,132.80	0.00	1,132.80
	30228	工会经费	26.75	26.75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2.82	22.82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54.26	32.04	622.22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2.88	224.48	68.40
	30302	退休费	221.99	221.99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49	2.49	0.00
	30306	救济费	20.00	0.00	2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40	0.00	48.40
	310	资本性支出	12.60	4.40	8.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10	4.40	5.7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2.50	0.00	2.5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2025 年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3.80	0.00	0.00	0.00	0.00	0.00	3.80	0.00	0.00
	2026 年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50	0.00	0.00	0.00	0.00	0.00	3.5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1.3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0.00	0.00	-0.30	0.00	0.00	0.00	0.00	0.00	-0.30	0.00	0.00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135.24	0.00	135.24
	229	其他支出	135.24	0.00	135.24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5.24	0.00	135.24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5.24	0.00	135.24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宝安区民政局（本级）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